

传阅通告

公元 2021 年 3 月 29 日

电子化(无纸化)贸易

电子化航运解决方案: Bolero International Ltd, Electronic Shipping Solutions, E-Title Authority Pte Ltd, Global Share S.A. (edoxOnline 平台), WAVE (The WAVE 网络), CargoX, 以及 TradeLens (TradeLens 电子提单)

藉此通告通知会员, 国际 P&I 协会集团(集团)已核准使用 TradeLens 电子提单系统。

会员们应该还记得, 如同本协会在[公元 2020 年 2 月之传阅通告](#)所载, 在公元 2010 年 2 月以前, 国际 P&I 协会集团所有会员协会之承保规章都特别将因使用电子化(亦即无纸化)贸易系统运送货物有关之责任, 且此责任系在使用实体纸本系统时不会产生此种责任者, 排除在承保范围以外, 而所谓实体纸张系统是指使用可转让式的纸本文件。

自公元 2010 年 2 月 20 日起, 协会就有关于使用这种电子化贸易系统运送货物所产生之责任, 在该系统事先经过集团核准的前提下, 予以承保。从那时起, 集团已核准由 Bolero International Ltd (更具体而言系指其公元 1999 年版本之规章/作业程序)、Electronic Shipping Solutions (或称 essdocs)、E-Title、edoxOnline、WAVE 以及 CargoX 所管理之电子化贸易系统。如今自公元 2021 年 3 月 24 日起, TradeLens 亦被加入国际集团之核准名单中。

TradeLens 系由 Maersk 以及 IBM 共同开发的区块链电子供应链系统。该系统提供程序以利正本提单的发行、转让和提交。使用区块链技术, 运送人得以数字方式向托运人发布 TradeLens 电子提单作为结构化文件。提单的签发将会被记录, 并将文件的标识符保存到 TradeLens 区块链中。托运人可以在平台上查看已签发的电子提单, 且在准备就绪时得以立即将其传送出去。当准备接收货柜时, 收货人可以以数字方式或在需要时透过运送人支持转换至纸本模式, 将提单提示予运送人以提领货物。更多详情请洽: www.tradelens.com/marketplace/tradelens-ubl。

关于 TradeLens 电子提单之使用及运作的条款之相关法律文件, 记载于 TradeLens 电子提单规章以及公元 2021 年 2 月 24 日服务说明书中。该文件已由集团审查并核准。

集团协会规则中有关承保与货物运送有关责任的其他除外不予承保规定仍将如同纸本系统般继续适用于所有核准使用的系统中。这些除外不予承保之情形包括在运送契约规定的港口或地点以外的港口或地点卸货; 签发/制作预填或倒填日期之电子文件/记录; 以及在未提示可转让式电子文件/记录之情况下交付货物, 而若在使用经核准的电子交易系统之情况下, 则此时应解为未依照该交易系统所要求之方式交付货物。

为有助于集团得以监督这些系统之使用以及发展状况, 若会员有使用其中任一种系统者, 请将在使用操作任一系统时无论是法律上或实务上的获益或遇到的问题, 告知其所属协会。

国际 P&I 协会集团所有成员协会皆发布与本通告内容类似之通告。

- 完 -

(译注: 英文原文若与中文翻译有出入, 或用语未正确翻译或有疏忽漏译, 皆以英文原文为准)